

##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修改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3年7月26日召开的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,回购注销后,公司股份总数由210,508,200股减少至210,229,575股;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10,508,200元减少至人民币210,229,575元。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7月27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事项,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《公司章程》(2022年8月)进行修改,并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事项,主要修改内容如下:

|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  |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  |
|--|--|
| 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,508,200元。   | 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,229,575元。   |
| 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210,508,200股,均为普通股,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。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100%。 | 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210,229,575股,均为普通股,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。公司股东持有的股份总数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100%。 |

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编制《公司章程》(2023年7月)。本次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(2023年7月)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施行,现行的《公司章程》(2022年8月)同时废止。

公司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》已经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2023 年 7 月）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27 日